

# 臺南市政府113年度原住民族語傳承人才培育計畫

## 招生簡章

### 一、班別：

1. 族語考照培鷹班（中高級）：阿美族、排灣族、布農族等各1班，**共3班**，每班人數5至10人。如其他族語別(少數語別)達開班人數，以該族語別優先。
2. 族語考照登高班（高級班）：阿美族、排灣族等各1班，**共2班**，每班人數3-5人。如其他族語別(少數語別)達開班人數，以該族語別優先。

### 二、報名時間：

即日起至113年9月10日(星期二)額滿為止。

### 三、報名方式：

1. 採電子信箱寄件報名。請寄 [sunrightchou@gmail.com](mailto:sunrightchou@gmail.com)
2. 聯絡方式：
  - (1) 聯絡電話：0958-602-878
  - (2) 電子郵件：[sunrightchou@gmail.com](mailto:sunrightchou@gmail.com)
  - (3) 聯絡人：周宣辰理事長

### 四、辦理單位

1. 指導單位：原住民族委員會、臺南市政府
2. 承辦單位：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3. 協辦單位：臺灣扎根教育創思協會

## 壹、依據

臺南市政府「113年度原住民族語傳承人才培育計畫—墩苗、培鷹、登高三部曲」。

## 貳、目的

- 一、網羅族語人才、提升臺南市原住民族考取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及高級合格人數。
- 二、循序漸進培訓更多臺南市族語推廣師資，促進族語傳承與發展。

## 參、計畫重點

### 一、族語考照培鷹班

#### (一) 報名資格

1. 具原住民族語言能力測驗中級以上(含)合格證書者，並有意擔任族語教師，對族語傳承有興趣之原住民族人。
2. 參與墩苗員培訓並結業之學員。
3. 符合上述條件之一，請檢具相關佐證資料（詳附件一報名表）。

#### (二) 開班規劃

1. 語別：排灣族語、阿美族語、布農族語等，共3班。5至10人成班。如其他族語別(少數語別)達開班人數，以該族語別優先。
2. 開課日期：113年9月14日至(星期六)至12月6日(星期六)。(暫定)
3. 上課時間：每週六、日上午9時至12時或下午2時至5時，合計36時。
4. 上課方式：課程採實體教學或遠距視訊教學方式辦理。
5. 實體上課地點：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臺南市永康區忠孝路74號) (暫定，如有異動另行公告)

#### (三) 獎勵措施

1. 1年內考取原住民族語言能力測驗中高級以上認證者，可申請本府原住民族語言認證通過獎勵金5,000元，另可獲1,000元禮券獎勵。
2. 優先錄取參與族語師資登高計畫。

#### (四) 義務

報考113年度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中高級認證考試，未報考或缺考者，2年內不得參加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辦理之族語培訓計畫。

### 二、族語考照登高班

#### (一) 報名資格

具原住民族語言能力測驗中高級合格證書者，且有意擔任族語教師，對族語傳承富有使命之原住民族人（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詳見附件一報名表）。

#### (二) 開班規劃

1. 語別依實際報名情形需求開班，最多開設2族語別如阿美族語、排灣族語。採小班制教學，每班3至5人，視各班報名人數調整，額滿為止。
2. 開課日期：(暫定)  
第一期：9月14日(星期六)至10月13日(星期日)  
第二期：10月16日(星期三)至12月1日(星期日)
3. 預計每周上課6小時，每次3小時，可於平日或假日進行。總時數每期48小時，兩期合計96小時。
4. 課程採實體教學或遠距視訊教學方式辦理。
5. 實體授課地點：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臺南市永康區忠孝路74號)(暫定，如有異動另行公告)

#### (三) 獎勵措施

1. 每月出席時數達3分之2以上，補貼茶水費450元。
2. 2年內考取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認證，可申請本府原住民族語言認證通過獎勵金10,000元，另可獲3,000元禮券獎勵。
3. 參與本計畫學員取得原住民族語言能力測驗高級認證，可參加臺南市政府舉辦師資培育課程及原住民族委員會36小時認證研習並媒合至各校觀摩實習及教學。

#### (四) 義務

1. 需完成第一期課程，學習時數不得低於32小時，方能進階至第二期課程。

2. 參加113年至114年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認證考試，期間未報考或缺考者，2年內不得參加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辦理之族語培訓計畫。

**肆、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3年9月10日(星期二)止。

## 伍、報名注意事項

### 一、報名方式

- (一) 有意報名者請至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網站 (<https://reurl.cc/5d41rG>) 下載簡章及報名表件，並於報名期限內(113年9月10日)完成報名。報名資料送出後，請致電承辦單位(0958-602-878，周老師)確認所送報名資料內容，以完成送件程序。
- (二) 一律採電子郵件方式報名(email：sunrightchou@gmail.com 或 muni@mail.tainan.gov.tw)。逾期送件或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

- 二、如有資格不符或證明文件虛偽不實，經查證屬實者，主辦機關逕予取消報名資格，撤銷錄取資格。當事人如已領取茶水費補貼(族語師資登高班)，應予繳回。

附件1-報名表

**臺南市政府113年度原住民族語傳承人才培育計畫報名表**

姓名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相片 (最近6個月內二吋正面 脫帽證件照片)
身分證 字號				
聯絡電話	(日)	行動電話		
	(夜)	電子信箱		
戶籍地址				
居住地址				
族別：		語言別：		
報名班別	族語培鷹班 (中高級)	阿美族語 <input type="checkbox"/>		
		排灣族語 <input type="checkbox"/>		
		布農族語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族語別請自填)			
	族語登高班 (高級)	阿美族語 <input type="checkbox"/>		
		排灣族語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族語別請自填)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測驗認證證書		1. 語言別：_____ (如布農語郡群) 2. 級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中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級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 3. 報考年度： 備註：如有兩種以上請自行增列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測驗認證證書佐證資料

影本黏貼處

身分證正面

身分證反面